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劉春霞  
電話：(03)8462783  
傳真：(03)8462787  
電子信箱：ivy939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13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終字第111025031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交通安全教學影片及教材包等數位學習資源，請貴校  
妥善運用於相關課程及教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2月12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17352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學影片自111年12月9日起建置於下列網站：
  - (一)教育雲數位學習入口網<https://elearning.cloud.edu.tw/>。
  - (二)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(CIRN)/課程綱要/議題/影音專區<https://cirn.moe.edu.tw/Issue/index.aspx?sid=25>。
  - (三)公視+影音平臺<https://www.ptsplus.tv/>。
  - (四)公視兒少教育資源網<https://www.ptskids.tw/>。
- 三、另國教署補助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製作3份「交通安全教育教材包」，主題包括國小「停看聽想過馬路」及「安全乘車行」、國中「自行車安全用路與騎乘觀

111/12/1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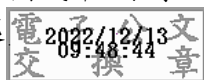


念」，亦上傳至下列網站：

- (一)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(CIRN)/課程綱要/議題/安全教育/交通安全專區，網址：<https://cirn.moe.edu.tw/Issue/index.aspx?sid=25>。
- (二)靖娟基金會：[https://www.safe.org.tw/key\\_report/downloads\\_detail/book/722](https://www.safe.org.tw/key_report/downloads_detail/book/722)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